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上市
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解锁日即上市流通日为 2017 年 05 月 26 日。
- 2、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数量为 2,0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2485%。
- 3、本次申请解锁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1 名。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现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公司于2015年8月1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题，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2、公司于2015年8月18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及在公司及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3、根据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权日符合相关规定。

4、2016年5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数量的议案》，经此次调整后，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00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同意上述调整。

公司董事会认为《安徽桑乐金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授予11名激励对象400万股限制性股票。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授予日为2016年5月17日。

5、2016年8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

6、2017年05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

二、激励计划设定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情况

（一）锁定期已满

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之日起1年内为锁定期。第一次解锁期为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解锁数量为预留部分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50%。公司确定的授予日为2016年5月18日，至2017年5月18日公司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届满。

（二）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成就说明

序号	解锁条件	成就情况
一	乐金健康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3)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二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 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员； (2) 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3)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4) 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的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三	业绩指标考核条件： (1) 相比 2014 年，2016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90%。 “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 等待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为 85,634,524.09 元，不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 25,494,027.94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67,990,774.69 元，相比 2014 年度增长 286.36%，且不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 22,716,813.04 元。综上所述，公司达到了业绩指标考核条件。
四	根据公司现有考核办法，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达标。	2016 年度，11 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均达标，满足解锁条件。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相关事

宜。

董事会认为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三、本次解锁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17 年 05 月 26 日。
- 2、公司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数量为 2,0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2485%。
- 3、本次申请解锁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1 名。
- 4、各激励对象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第一期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	剩余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
梁俊	董事会秘书	240.00	120.00	120.00
核心技术（业务）骨干（10 人）		160.00	80.00	80.00
合计（11 人）		400.00	200.00	200.00

按照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次解锁期为自预留部分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解锁数量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50%，因此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00.00 万股。

按照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相关规定要求，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激励对象中高级管理人员梁俊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为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

四、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2、限售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05 月 24 日